

中国电影艺术研究中心

2014 级戏剧与影视学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 复试工作办法

1、**复试的最低分数要求：**初试成绩达到国家线要求。

2、**复试比例：**140%差额复试。

3、**复试的程序、复试时间、地点安排：**

我部除在网站公布复试名单外，通过考生电子邮箱与电话通知参加复试的考生，并需得到考生的电子邮件或手机短信回复确认：“收到参加复试通知”。

复试报到时间：3月31日（星期一）上午8:30时—12:00时到中国电影艺术研究中心研究生部205室报到，复试报到须交验的相关材料详见复试通知。

(1) 专业课笔试：

3月31日（星期一）下午13:00时—17:00时。

(2) 专业面试和外语面试：

4月2日（星期三）上午8:30-11:30，下午1:30-17:30；4月3日（星期四）上午8:30—11:30，下午1:30-17:30时分组进行面试。

(3) 复试体检：

复试期间另行通知体检。

4、复试考核方式：

笔试：影片分析。当场观看一部影片（1.5小时），然后写出影片分析。不许携带任何参考资料进场。

面试：专业面试、外语听力和口语测试、德智体及实践环节考察。要求考生简要回答导师组的提问，并简要介绍自己的情况。

5、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的具体办法：

随复试进行，必要时采取函调和外调方式。

6、复试考生的成绩评定和计算方法:

笔试满分 100 分、面试满分 100 分、外语面试满分 50 分。

7、对复试考生的加分原则和依据:

按照教育部相关文件精神: 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等项目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考生和普通高等学校应届毕业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退役后的考生, 3 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享受初试总分加 10 分并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的政策。参加“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项目服务期满、考核称职以上的考生, 3 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初试总分加 10 分, 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其中报考人文社科类专业研究生的, 初试总分加 15 分。

8、复试成绩占总成绩的权重为 50%

9、破格复试的原则和条件 (确需进行破格复试者):

按照国家文件规定执行: 初试成绩略低于基本要求但在本专业考生中专业成绩名列前茅或在创新等方面具有突出表现的考生。

10、同等学力考生须加试 2 门专业课程:

加试时间另行通知。

11、考生查询复试、拟录取名单的时间、公示具体地点位置:

考生查询与公示的位置为我单位官方网站, 地址:
<http://www.cfa.gov.cn>。4 月上旬可查询复试名单, 4 月中旬可查询拟录取名单。

12、考生接待及投诉监督举报电话:

010-82296063、82296064、82296065、82296061。

邮箱: yjsb03@sina.com.

北京教育考试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2014 年研究生招生专用监督电话: 82837219。

13、关于调剂的说明:

我部今年生源充足, 不接收调剂生。

请已报考我部的考生密切关注, 若符合调剂条件, 一定要及时登录研招网“调剂系统”进行调剂。

14、未尽事宜由领导小组与工作组研究解决。

中国电影艺术研究中心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